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2026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概 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2025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提供服务，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搞好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组织开展文体活动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机构设置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内设科室 4 个，分别为综合科、服务管理科、宣传教育科、医务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409.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37.5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1,968.62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377.77	本年支出合计	23,037.57
上年结转结余	1,659.80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3,037.57	支 出 总 计	23,037.57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23,037.57	21,377.77	19,409.15								1,968.62	1,659.80	1,659.80				
170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3,037.57	21,377.77	19,409.15								1,968.62	1,659.80	1,659.80				
170002004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23,037.57	21,377.77	19,409.15								1,968.62	1,659.80	1,659.80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3,037.57	888.94	22,148.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37.57	888.94	22,148.63			
20809	退役安置	23,037.57	888.94	22,148.63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0,792.66		20,792.6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169.71	888.94	280.77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75.20		1,075.2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409.15	一、本年支出	21068.9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409.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1659.80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59.8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68.9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1068.95	支 出 总 计	21068.95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068.95	888.94	791.14	97.80	20,180.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68.95	888.94	791.14	97.80	20,180.01
20809	退役安置	21,068.95	888.94	791.14	97.80	20,180.0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8,824.04				18,824.04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169.71	888.94	791.14	97.80	280.77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75.20				1,075.20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70002004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21068.95	888.94	791.14	97.80	20,180.01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88.94	791.14	97.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4.44	764.44	
30101	基本工资	110.41	110.40	
30102	津贴补贴	49.85	49.85	
30107	绩效工资	298.87	298.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40	50.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20	25.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05	85.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0	4.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39	49.3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18	91.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80		97.80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4.00		14.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80		51.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0	26.70	
30302	退休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0	26.70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00		6.00		6.0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6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6年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70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2148.63	18520.21			1659.80				1968.62
170002004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22148.63	18520.21			1659.80				1968.62
420100261700030000100	退役安置人员生活保障经费		20,792.66	17,300.00			1524.04				1,968.62
42010026170T000000129	军休干部人员经费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20,792.66	17,300.00			1524.07				1,968.62
420100261700030000101	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经费		280.77	145.01			135.76				
42010026170T000000132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经费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280.77	145.01			135.76				
420100261700030000103	军转医疗专项		1,075.20	1,075.20							
42010026170T000000116	军休干部医疗费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1,075.20	1,075.20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6年1月26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填报人	罗璇	联系电话	8342418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5年	2024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1068.95	91.45%	19660.32	18909.0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968.62	8.55%	1925	1912.22
		合计	23037.57	100%	21585.32	20821.3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791.14	10.96%	629.85	797.83
		运转类项目支出	97.8	0.42%	102.5	109.99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2148.63	87.76%	20852.97	19913.48	
合计		23037.57	100%	21585.32	20821.3	
部门职能概述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提供服务，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搞好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组织开展文体活动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及其他相关业务。					
年度工作任务	1. 落实军休干部生活保障； 2. 保障新接受安置军队移交地方离退休干部人员的生活待遇； 3. 不断提升军休干部移交安置、服务保障工作质量。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军休服务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280.77	280.77	落实军休干部组织生活工作经费，保障新接受安置军队移交地方离退休干部人员的生活待遇。	
	军休干部人员经费	特定目标类	20792.66	20792.66	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	
	军休干部医疗费	特定目标类	1075.2	1075.2	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8年)		年度目标			
	目标1：落实军休干部的“两待遇一保障”，保护军休干部的合法权益。 目标2：提升服务管理水平，增强军休干部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目标3：落实军休干部医疗待遇。		目标1：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及时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保障新接收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待遇。 目标2：做好军休干部的权益保障及服务工作。 目标3：做好军休干部医疗待遇保障工作。			
长期目标1：	落实军休干部的“两待遇一保障”，保护军休干部的合法权益。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休干集中居住院落提供消防设施全年维护或更换更新次数	≥1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工勤人员出勤率	≥9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购置更新教学设备，维修维护公共场所次数超过3次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长期目标2:	提升服务管理水平, 增强军休干部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落实军休干部“两个待遇”“六老”的保障体系	落实到位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长期目标3:	落实军休干部医疗待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开展联合医疗保健讲座场次	≥2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医疗待遇覆盖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军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医疗待遇	精准保障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1: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及时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 保障新接收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待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干集中居住院落提供消防设施全年维护或更换更新次数	—	—	≥1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工勤人员出勤率	≥95%	≥95%	≥95%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购置更新教学设备, 维修维护公共场所次数超过3次	购置更新教学设备, 维修维护公共场所次数超过3次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95%	≥95%	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2:	做好军休干部的权益保障及服务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落实军休干部“两个待遇”“六老”的保障体系	落实到位	落实到位	落实到位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95%	≥95%	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3:	做好军休干部医疗待遇保障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开展联合医疗保健讲座场次	—	—	≥2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医疗待遇覆盖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军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医疗待遇	精准保障	精准保障	精准保障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95%	≥95%	工作计划	

表12-1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6年1月26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6170T00000013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唐璇		联系电话	8342418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319号附41号		邮政编码	43003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中央军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移交政府安置管理工作的意见》做好军休干部接收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提供军休干部防疫保障支出和落实军休干部组织生活工作经费，落实军休干部生活保障，保障新接受安置军队移交地方离休退休干部人员的生活待遇。				
项目总预算	280.77		项目当年预算	280.7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预算140.17万元，2025年预算357.97万元，2026年较2025年减少77.2万元，变动主要原因为：2025年预算包含上年度结转项目经费232.97万元，比2026年预算包含上年度结转项目经费多。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80.7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5.0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45.0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35.76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军休管理机构人员补助经费	保障军休管理机构工作正常开展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9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第53号令》精神，保障军休管理机构正常工作	
军休干部服务	保障军休干部政治、健康等生活待遇，组织开展军休干部老年大学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第53号令》精神，为军休干部提供及时、方便的日常服务保障，组织开展适宜军休干部的文化体育活动，引导和鼓励军休干部参与社会文化活动。	
军休干部管理机构服务劳务费	为休干集中居住院落提供工勤人员	劳务费	48.16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第53号令》的要求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	
军休干部工作	购买保障军休管理机构及军休干部待遇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购置	44.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第53号令》的要求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	
军休干部房屋维修	军休服务管理办公用房及军休干部用房维修	维修（护）费	5	按《维修项目预算表》确定预算资金。	
中央退役安置经费（管理机构经费）	保障军休管理机构工作正常运行	基本工资	135.7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第53号令》精神，保障军休管理机构正常工作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中央空调	1	44.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	及时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不断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为休干集中居住院落提供工勤人员；开展老年大学；购买服务军休干部使用的固定资产；军休干部防疫保障；军休干部集中居住院落维修维护；军休干部支部建设；军休干部满意率达95%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休干集中居住院落提供消防设施全年维护或更换更新次数	≥1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工勤人员出勤率	≥9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购置更新教学设备，维修维护公共场所次数超过3次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休干集中居住院落提供消防设施全年维护或更换更新次数	—	—	≥1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工勤人员出勤率	≥95%	≥95%	≥95%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购置更新教学设备，维修维护公共场所次数超过3次	购置更新教学设备，维修维护公共场所次数超过3次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95%	≥95%	工作计划

表12-2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6年1月26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军休干部医疗费		项目编码	42010026170T00000011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唐璇		联系电话	8342418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319号附41号		邮政编码	43003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加强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做好军队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1、保障武汉市直军休系统享受医疗保障服务的军队离退休干部； 2、保障退休干部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相关医疗待遇。				
项目总预算	1075.2		项目当年预算	1075.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预算840万元，2025年预算798.15万元，2026年较2025年增加277.05万元，变动主要原因为：2026年预计结算的军休干部医疗经费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75.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75.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75.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军休干部医疗	为军休干部提供医疗保障	医疗费补助	1075.2	2026年预计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支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无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军休干部医疗费保障		落实军休干部医疗待遇，军休干部满意率达95%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军休干部医疗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开展联合医疗保健讲座场次	≥2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医疗待遇覆盖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军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医疗待遇	精准保障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军休干部医疗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联合医疗保健讲座场次	—	—	≥2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医疗待遇覆盖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军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医疗待遇	精准保障	精准保障	精准保障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95%	≥95%	工作计划

表12-3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6年1月26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军休干部人员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6170T00000012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唐璇		联系电话	8342418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319号附41号		邮政编码	43003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中央军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移交政府安置管理工作的意见》等文件规定，做好军休干部接收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及时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				
项目总预算	20792.66		项目当年预算	20792.6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18946.09万元；2025年19696.85万元，2026年较2025年增加1095.81万元，主要原因为使用上年度转移支付结转资金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792.6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3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968.62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524.04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军休干部人员经费	落实军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	退休费	20792.66	按军休干部职级对应标准落实相应的生活待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无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及时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落实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落实军休干部“两个待遇”“六老”的保障体系	落实到位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落实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落实军休干部“两个待遇”“六老”的保障体系	落实到位	落实到位	落实到位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95%	≥95%	工作计划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3037.5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452.25 万元，增长 6.7%，主要是 2025 年上级转移支付下达军休干部人员经费当年未全部执行，结转至 2026 年继续使用。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23037.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409.15 万元，占 84.2%；其他收入 1968.62 万元，占 8.6%；上年结转结余 1659.8 万元，占 7.2%。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23037.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8.94 万元，占 3.9%；项目支出 22148.63 万元，占 96.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068.9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409.15 万元、上年结转 1659.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68.9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068.95 元。其中：(1) 本年预算 19409.1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753.65 万元，增加 4.0%，主要是军休干部人员经费及医疗费项目增加预算支出。(2) 上年结转 1659.8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888.94 万元，占 4.2%，其中：人员经费 791.14 万元、公用经费 97.8 万元；项目支出 20180.01 万元，占 95.8%。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人员安置(项)18824.0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052.19 万元，增长 5.9%，主要是 2025 年上级转移支付下达军休干部人员经费当年未全部执行，结转至 2026 年继续使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项)1169.7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79.39 万元，增长 7.3%，主要原因事业在职人员经费自然增长。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1075.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77.05 万元，增长 34.7%，主要是 2026 年预计结算的军休干部医疗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88.9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791.14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764.44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6.7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97.8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6万元，较2025年无增减。具体包括：

1、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3、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项目支出22148.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18520.21万元，结转结余1659.8万元，单位资金1968.62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军休干部医疗费1075.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的医疗待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经费280.77万元，主要用于：为军休干部提供及时、方便的日常服务保障，组织开展适宜军休干部的文化体育活动，引导和鼓励军休干部参与社会文化活动，不断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保障军休管理机构工作正常运行。

军休干部人员经费20792.66万元，主要用于：按政策落实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生活及政治待遇。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费用。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45.1万元，比2025年增加22.45万元，增长99.1%，主要原因为增加2026年预计更新采购1套中央空调经费。其中：货物类45.1万元，服务类0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四) 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

2026 年无委托业务费预算支出。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7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2025 年增加国有资产 23.55 万元，主要为：购置办公设备。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预算支出 23037.57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对 3 个二级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单位资金: 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 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人员安置(项): 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人员、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含无军籍离休干部)、退休文职人员等群体安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项): 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费等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五)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